

证券代码：301020

证券简称：密封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首席合伙人：谢泽敏先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182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053人，其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2024年度业务总收入：15.75亿元

2024年度审计业务收入：13.78亿元

2024年度证券业务收入：4.05亿元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21 家（含 H 股）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包括昌信农贷等四项审计业务，投资者诉讼金额共计 581.51 万元，均已履行完毕，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8 次。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4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46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吴金锋

吴金锋先生，合伙人，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199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大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许德法

许德法先生，项目经理，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陈修俭

陈修俭先生，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2007 年开始在大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 3 年签署或复核超过 1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吴金锋，作为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2017 年年报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于 2024 年 9 月被中国证监会给予警告并处以 5 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于 2025 年 1 月 6 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谴责等纪律处分。除上述情况外，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大信所、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2026 年度拟收费 49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 万元），较上一期持平。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审计工作量确定，并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或其授权人士根据具体情况决定具体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信所的审计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对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诚信状况等进行了核查，一致认为其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和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提议董事会续聘大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烟台石川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4 日